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号”）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会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2、变更日期

财务报表格式调整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公司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执行财务报表格式调整会计准则。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6号的有关规定。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和调整，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均不产生影响。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四、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1、董事会意见

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

3、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